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越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富萊廳I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獲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英文名稱將由「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ICub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並待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稱生效後，採納「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新中文名稱以取代「越南控股有限公司」，作識別之用；及授權本公司董事處理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並執行所有彼等認為必須或權宜之文件以使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

承董事會命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司徒沛桐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603-5室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如委任一名以上人士為其代表，則委任書須註明各獲委任人士所代表之有關股份數目與類別。
- (b)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被視作撤銷論。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林世豪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佟達釗先生、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 僅供識別